

中共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江幼专党委〔2024〕14号

签发人：黄锦棠

关于黄卓超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总支部、各直属党支部、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黄卓超同志任党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（兼人事处主任、兼党委教师工作部主任、兼教师发展中心主任）；

冯晓明同志任党委学生工作部主任（兼武装部主任）。

以上人员，试用期一年。试用期满，经考核胜任现职的，转为正式聘任，任职自2024年4月2日至2027年2月5日止。

中共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2024年4月11日

